

2026 年度

泰宁县自然资源局（汇总）

部门预算

# 目 录

<b>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b> .....	1
一、部门主要职责.....	2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8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9
<b>第二部分 2026 年度部门预算表</b> .....	13
一、收支预算总表.....	14
二、收入预算总表.....	15
三、支出预算总表.....	16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17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8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9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1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2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25
<b>第三部分 2026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b> .....	26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27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7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8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9
五、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29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30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31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37
<b>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b>	<b>39</b>

# 第一部分

##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泰宁县自然资源局（汇总）的主要职责是：县自然资源局贯彻落实党中央和省委、市委、县委关于自然资源、林业和草地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自然资源、林业和草地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

（一）根据授权，履行全民所有土地、矿产、森林、草地、湿地、水等自然资源资产所有者职责。履行所有国土空间用途管制职责。组织贯彻执行国家自然资源、林业和草地、生态保护修复、国土空间规划及测绘等法律、法规和政策、标准，起草并组织实施自然资源、林业、草地和国土空间规划及测绘等规范性文件。

（二）负责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贯彻执行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的指标体系和统计标准，落实统一规范的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制度。实施自然资源基础调查、专项调查和监测。负责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成果的监督管理和信息发布。组织开展森林、草地、湿地和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动态监测与评价。按规定负责森林采伐限额和森林经营方案编制的相关工作，并监督执行。负责林地管理，拟订林地保护利用规划并组织实施。依法承担公益林划定和管理有关工作。负责湿地生态保护修复工作，拟订并组织实施湿地保护规划。负责湿地保护区、湿地公园等保护管理工作，监督管理湿地的开发利用。指导基层林业工作站的建设和管理。负责

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的监督管理。组织开展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调查，指导陆生野生动植物的救护繁育、栖息地恢复发展、疫源疫病监测，监督管理陆生野生动植物猎捕或采集、驯养繁殖或培植、经营利用，按分工监督管理陆生野生动植物进出口。负责自然保护地的监督管理。拟订并组织实施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世界自然遗产、世界地质公园等各类自然保护地发展规划。组织、指导各类自然保护地的建设和管理。提出新建、调整各类自然保护地的审查建议并按程序报批。承担生物多样性保护相关工作。

(三)负责自然资源局和不动产统一确权登记工作。组织开展全县给类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统一确权登记、权籍调查、不动产测绘、争议调处和成果应用。建立健全全县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登记信息管理基础平台。负责全县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登记资料收集、整理、共享、汇交管理等。

(四)负责自然资源资产有偿使用工作。组织开展全县范围内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统计和资产核算，编制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负债表。开展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考核工作。组织指导监督开展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划拨、出让、租赁、作价出资和土地储备相关工作。负责自然资源资产价值评估管理，依法收缴自然资源资产收益。落实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报告制度，承担县政府向县人大报告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情况的起草工作。

(五)负责自然资源的合理开发利用。组织拟订全县自然

资源发展规划，组织研究全县自然资源管理涉及宏观调控、区域协调、城乡统筹和乡村振兴等政策措施。组织指导监督全县实施自然资源开发利用标准，建立政府公示自然资源价格体系；组织开展自然资源分等定级价格评估和利用评价考核，落实节约集约利用。负责自然资源市场动态监测监管。

(六)负责建立全县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贯彻落实主体功能区战略和制度，组织编制并监督实施全县国土空间规划和相关专项规划。组织开展全县国土空间开发适宜性评价，建立国土空间规划实施监测、评估和预警体系。组织划定全县生态保护红线、永久基本农田、城镇开发边界等控制线，构建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的生产、生活、生态空间布局。组织实施国土空间用途管制制度和城乡规划政策。组织拟订并实施全县土地等自然资源年度利用计划。负责报国务院、省政府、市政府、县政府审批的土地等国土空间用途转用事项的审查、审核工作。负责土地征收征用管理。

(七)负责统筹全县国土空间生态修复。牵头组织编制全县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规划并实施有关生态修复工程。组织开展全县国土空间综合整治、土地整理复垦、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等工作。落实有关生态保护补偿制度并监督实施，按规定落实合理利用社会资金进行生态修复相关政策措施，提出我县重大备选项目。按规定承担生态环境保护相关职责。

(八)负责组织实施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牵头拟订和实施我县耕地保护政策，负责全县耕地数量、质量、生态保

护。组织实施耕地保护责任目标考核和永久基本农田特殊保护。落实耕地占补平衡制度，监督占用耕地补偿制度执行情况。

(九)负责管理地质勘查行业和地质工作。组织编制全县地质勘查规划并监督检查执行情况。管理县级地质勘查项目，组织实施县级地质矿产勘查专项。承担全县广义地质工作，依法管理水文地质、工程地质、环境地质、城市地质、农业地质、旅游地质等的调查、评价工作

(十)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地质灾害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并指导实施。负责地质灾害防治的组织、协调、指导、监督和管理工作，监督管理全县地下水过量开采及引发的地面沉降等地质问题。组织指导协调和监督全县地质灾害调查评价及隐患的普查、详查、排查。指导开展群测群防、专业监测和预报预警等工作，指导开展全县地质灾害工程治理工作。配合做好地质灾害应急救援相关工作，承担地质灾害应急救援的技术支撑工作。组织编制森林和草地火灾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并指导实施，指导开展防火巡护、火源管理、防火设施建设、宣传教育、督促检查等防火工作。组织、指导林业、草地有害生物的防治、检疫和预测预报工作。监督管理林业安全生产。承担林业和草地行政执法工作，按职责权限查处全县林业违法行政案件

(十一)负责矿产资源管理工作。负责全县矿产资源合理利用和保护工作。依法负责全县矿产资源储量管理及压覆矿

产资源审批。负责全县矿业权管理。会同有关部门承担保护性开采的特定矿种、优势矿产的调控及相关管理工作。

(十二)负责测绘地理信息管理工作。负责全县基础测绘和测绘行业管理。负责测绘基准、测绘标准、测绘成果质量的监督管理。负责全县测量标志保护。负责测绘资质资格与信用管理，监督管理全县地理信息安全和市场秩序。负责全县地理信息公共服务管理。负责全县地图管理。

(十三)推动自然资源领域科技发展。制定并实施全县自然资源领域科技创新发展和人才培养规划、计划。组织实施全县自然资源领域有关技术标准、规程规范。组织实施重大科技工程及创新能力建设。组织开展自然资源领域信息化工作，推进高新技术在自然资源领域的应用。开展自然资源领域对外交流合作有关工作。

(十四)监督检查全县自然资源和国土空间规划及测绘法律法规执行情况。组织查处自然资源开发利用和国土空间规划及测绘重大违法案件。负责全县自然资源开发利用和国土空间规划及测绘行政执法工作。

(十五)组织、指导、监督造林绿化及林业和草地生态保护修复工作。拟订植树造林规划，组织实施林业和草地重点生态保护修复工程，指导公益林和商品林的培育，组织指导植树造林、封山育林和以植树种草等生物措施防治水土流失工作。组织、指导、监督全民义务植树、城乡绿化工作。组织、指导林木种苗工作。承担花卉管理工作。指导国家储备

林建设，管理国有森林资源。承担林业领域应对气候变化相关工作

(十六)负责推进林业改革相关工作。拟订农村林业发展、维护林业经营者合法权益的政策措施，指导农村林地承包经营和林权流转工作。指导建立新型林业经营主体（含家庭林场、林业专业合作社等）和发展林下经济。指导林地承包合同纠纷调解和仲裁工作。协同做好山林权属争议调处工作。组织开展退耕还林还草工作，负责天然林保护工作。

(十七)贯彻实施林业资源优化配置及木材利用政策，监督实施有关林业标准，指导林业产业经济布局，编制林业和草地产业发展规划，指导林业企业的改革发展与林产品市场体系建设，组织、指导林产品质量监督，承担森林旅游、森林康养、林业乡村振兴相关工作。

(十八)指导苗圃、森林公园建设、发展和管理，承担森林资源培育和保护利用，组织林木种质资源普查，组织建立种质资源库，管理林木种苗、草种生产经营行为，监管林木种苗质量，负责林木良种的引进、选育、认定和种质资源的管理。依法监督管理林业生物种质资源、转基因生物安全、植物新品种保护。

(十九)监督管理林业和草地县级资金及国有资产，提出林业和草地预算内投资、县级财政性资金安排建议，按规定权限审核规划内和年度计划内投资项目，承担县级林业和草地固定资产投资有关工作。参与拟订林业和草地经济调节政

策，组织实施林业和草地生态补偿工作。

(二十)负责本系统、本领域人才队伍建设。按规定承担本系统安全生产相关职责。

(二十一)完成县委和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十二)承担林长制组织实施的工作,协助林长履职尽责。

(二十三)职能转变。县自然资源局要落实党中央和省、市委、县委关于统一行使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所有者职责,统一行使所有国土空间用途管制和生态保护修复职责的要求,发挥国土空间规划管控作用,为保护和合理开发利用自然资源提供科学指引。进一步加强自然资源的保护和合理开发利用,建立健全源头保护和全过程修复治理相结合的工作机制,实现整体保护、系统修复、综合治理。创新激励约束并举的制度措施,推进自然资源节约集约利用。减少行政审批事项,强化监管力度,充分发挥市场对资源配置的决定性作用,更好发挥政府作用,强化自然资源管理规则、标准、制度的约束性作用,推进自然资源确权登记和评估的便民高效。切实加大生态系统保护力度,实施重要生态系统保护和修复工程,加强森林、草地、湿地监督管理的统筹协调,大力推进国土绿化,保障国家生态安全。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泰宁县自然资源局(汇总)包括5

个机关行政处（科、股）室及 20 个下属单位，其中：列入 2026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序号	单位名称
1	办公室
2	国土空间规划与审批股
3	国土空间用途管制与利用股
4	林业改革与产业发展股（林长股）
5	自然资源管理与地灾防治股

###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2026 年，泰宁县自然资源局（汇总）主要任务是：县自然资源局贯彻落实党中央和省委、市委、县委关于自然资源、林业和草地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自然资源、林业和草地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围绕上述任务，重点抓好以下工作：

（一）严守耕地红线，筑牢安全根基。坚决扛稳粮食安全政治责任，扎实推进补充耕地项目验收与后续任务谋划，严格落实“进出平衡”。重点推动朱口镇全域土地综合整治，探索集中连片保护修复新路径。强化科技执法监管，坚决遏制耕地“非农化”“非粮化”，牢牢守住耕地保护底线。

（二）强化规划引领，优化空间布局。全力推进“十五五”自然资源保护与利用专项规划编制，严格程序、加快进度，力争 2026 年上半年完成报批。加快乡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与报批，推进重点区域详细规划与实用性村庄规划编制。加强规划“一张图”实施监督与城市体检，提升规划约

束力与适应性，为县域发展提供精准空间指引。

(三)优化要素保障，支持项目落地。坚持“要素跟着项目走”，主动服务福银高速泰宁服务区A/B区出入口工程、泰宁县城西路网建设项目（绥安路三期）、福建三明泰宁官丘坊(大布)35kV输变电工程等重点项目，全力做好用地用林等要素保障。扎实推进低效用地再开发，加快盘活存量资源；有序供应水南物流园项目、迎宾路三角形商住地块、迎宾广场及西侧商业用地、大田水资源开发等重点区域及项目用地，全力保障项目落地和产业发展需求。

(四)推动系统融合，夯实基层基础。全面落实自然资源与林业“一张图”协同管理机制，统筹做好2026年度国土变更调查及森林草原湿地荒漠调查监测，实现数据联动更新。稳步推动基层林业站与自然资源所职能、人员、业务融合，加快构建权责清晰、协同高效、执行有力的基层管理新体系。

(五)推动矿泉水资源开发，助力特色产业培育。加快制定大田乡矿泉水资源出让方案，依法依规组织挂牌出让。同时，强化全过程跟踪服务，指导矿业权人严格按照批复的开发方案规范建设，并积极协同相关职能部门，合力推动项目规范高效落地。

(六)推动矿泉水资源开发，助力特色产业培育。加快制定大田乡矿泉水资源出让方案，依法依规组织挂牌出让。同时，强化全过程跟踪服务，指导矿业权人严格按照批复的开

发方案规范建设，并积极协同相关职能部门，合力推动项目规范高效落地。

(七)推动林业产业化与现代化发展。深入贯彻国家《加快“以竹代塑”发展三年行动计划》，重点打造龙湖竹制品精深加工产业专业园区，探索建立区域性笋竹交易集散中心。大力推广竹山流转模式，引导农户通过入股、托管、租赁等方式实现竹山规模化经营，搭建村企合作桥梁，促进竹林集约化、产业化发展。充分依托现有资源与政策优势，精准对接头部企业、龙头企业及规模企业，在已引进新创艺竹、诚铭、瀚林竹业公司的基础上，2026年力争再从市外引进1家优质竹制品企业，提升竹产业核心竞争力；同时持续强化笋竹产业扶持，优化竹山管理体系，提升竹林质量与经营效益。

(八)构建森林防火立体防控体系。加强“以水灭火”战术的演练培训，全面提升护林员应急处置能力，同步加强林区输配电设施火灾隐患排查治理、森林火灾风险隐患排查整治和查处违规用火行为专项行动，对隐患点及时“拔除”。在保持护林员网格化巡护体系基础上，构建无人机巡航+红外监测+智能识别的技防网络，建成覆盖重点林区的智能预警系统，形成“人防+机防”的立体化防控新格局。

(九)持续推进国土绿化。实施闽西北山地丘陵生物多样性保护项目等各类营林项目，完成植树造林5500亩（珍贵用材林树种造林3200亩，其他造林更新2300亩），申报补

助资金 229 万元；森林抚育（间伐）7000 亩，根据全国绿化委员会第三次全体会议部署，根据《古树名木保护条例》规定，将要开展第三次全国古树名木资源普查。

（十）深化林长制管理。建立“日常巡责任区、重点巡风险区、动态巡变化区”的“三巡”体系，增加巡护路线规划、应急处置等核心内容的培训交流，通过“老带新、实操练”提升技能，拓展无人机应用场景，提升工作人员专业能力，同时向上争取资金补充无人机设备，以保障应急使用需求。

## 第二部分

# 2026 年度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2026 年度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662.8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320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事业收入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1.24
九、其他收入	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20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355.84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827.3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58.49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0.0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0.00
		二十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00
<b>本年收入合计</b>	<b>5862.87</b>	<b>本年支出合计</b>	<b>5862.87</b>
上年结转结余	0.00	结转下年支出	0.00
<b>收入合计</b>	<b>5862.87</b>	<b>支出合计</b>	<b>5862.87</b>

## 二、收入预算总表

### 2026 年度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5862.87	2662.87	32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泰宁县自然资源局	5862.87	2662.87	3200.00								

### 三、支出预算总表

#### 2026 年度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b>合计</b>		<b>5862.87</b>	<b>2302.23</b>	<b>3560.64</b>	<b>0.00</b>	<b>0.00</b>	<b>0.00</b>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69	2.69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12.37	212.37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06.18	106.18	0.00	0.00	0.00	0.00
2120802	土地开发支出	2610.00	0.00	2610.00	0.00	0.00	0.00
2120806	土地出让业务支出	590.00	0.00	590.00	0.00	0.00	0.00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355.84	0.00	355.84	0.00	0.00	0.00
2200101	行政运行	776.20	771.40	4.80	0.00	0.00	0.00
2200150	事业运行	1051.10	1051.1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8.49	158.49	0.00	0.00	0.00	0.00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2026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662.8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320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1.24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20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355.84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827.3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58.49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0.0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0.00
		二十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00
<b>收入合计</b>	<b>5862.87</b>	<b>支出合计</b>	<b>5862.87</b>

##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 2026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2662.87	2302.23	360.6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69	2.69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12.37	212.37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06.18	106.18	0.00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355.84	0.00	355.84
2200101	行政运行	776.20	771.40	4.80
2200150	事业运行	1051.10	1051.1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8.49	158.49	0.00

##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 2026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3200.00	0.00	3200.00
2120802	土地开发支出	2610.00	0.00	2610.00
2120806	土地出让业务支出	590.00	0.00	590.00

##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 2026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部门 2026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 2026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b>2662.87</b>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972.5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6.67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43.03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0.00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0.00
399	其他支出	360.64

##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 2026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b>2302.23</b>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972.53
30101	基本工资	620.27
30102	津贴补贴	171.52
30103	奖金	380.6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107	绩效工资	247.26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12.37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06.18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8.67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7.17
30113	住房公积金	158.49
30114	医疗费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6.67
30201	办公费	23.03
30202	印刷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205	水费	0.00
30206	电费	0.00
30207	邮电费	0.00
30208	取暖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211	差旅费	6.0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0215	会议费	0.00
30216	培训费	1.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11.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0228	工会经费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0.38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5.26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43.03
30301	离休费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305	生活补助	227.52
30306	救济费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5.51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0.00
309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9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9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9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906	大型修缮	0.00
309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908	物资储备	0.00
309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9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9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9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999	其他基本建设支出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0.00
31101	资本金注入（基本建设）	0.00
311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1201	资本金注入	0.0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00
31204	费用补贴	0.00
31205	利息补贴	0.00
31206	其他资本性补助	0.00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0.00
31302	对社会保险基金补助	0.00
31303	补充全国社会保障基金	0.00
31304	对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的补助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 2026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合计	21.00
1、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2、公务接待费	11.00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10.00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2）公务用车运行费	10.00

## **第三部分**

# **2026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26年，泰宁县自然资源局（汇总）部门收入预算为5862.87万元，比上年减少291.03万元，主要原因是政府性基金支出减少。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2662.87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3200.0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0.00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0.00万元、事业收入0.00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00万元、上级补助收入0.00万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万元、其他收入0.00万元、上年结转结余0.00万元。

相应安排支出预算5862.87万元，比上年减少291.03万元，主要原因是政府性基金支出减少。其中：基本支出2302.23万元、项目支出3560.64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支出0.00万元、上缴上级支出0.00万元、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00万元、结转下年支出0.00万元。

##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26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2662.87万元，比上年增加328.97万元，增长14.10%，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关于过紧日子的有关要求，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重点压减了三

公经费支出，同时合理保障了行政运行、事业运行、公积金、其他林业和草原等工作的支出需求，体现在有关支出科目中。其中(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 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 2.69 万元。主要用于行政单位离退休支出。

(二)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12.37 万元。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三) 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06.18 万元。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四) 2130299-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355.84 万元。主要用于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五) 2200101-行政运行 776.20 万元。主要用于行政运行支出。

(六) 2200150-事业运行 1051.10 万元。主要用于事业运行支出。

(七) 2210201-住房公积金 158.49 万元。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支出。

###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26 年度政府性基金支出 3200.00 万元，比上年减少 620.00 万元，下降 16.23%，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减少。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关于过紧日子的有关要求，

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重点压减了项目支出，同时合理保障了土地开发、土地出让业务等工作的支出需求，体现在有关支出科目中。其中(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 2120802-土地开发支出 2610.00 万元。主要用于土地开发支出。

(二) 2120806-土地出让业务支出 590.00 万元。主要用于土地出让业务支出。

####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26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本部门 2026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 **五、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2026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 2302.23 万元，其中：

(一) 人员经费 2215.5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

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 公用经费 86.6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 **(一) 因公出国（境）经费**

2026 年预算安排 0.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不安排因公出国（境）经费。

### **(二) 公务接待费**

2026 年预算安排 11.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严格控制公务接待费。

### **(三)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026 年预算安排 10.0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费 10.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严格控制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 **（一）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6年泰宁县自然资源局（汇总）部门按照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编制绩效目标并公开。

### **（二）绩效目标表及说明**

#### **1.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 603001\_泰宁县自然资源局\_土地开发支出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 (万元)	资金总额:		2610.00	
	财政拨款:		2610.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2026年预计耕地恢复任务500亩,报批费用及自然资源局本局控制编制及城市设计编制、全省测量标志普查和保护工作及其他专项费。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耕地保护目标任务完成率	100%
		质量指标	水田保护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建设时限达标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耕地占补平衡完成率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85%

## 603001\_泰宁县自然资源局\_国土绿化项目--泰宁县新 造油茶林项目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 资金 (万元)	资金总额:		180.00	
	财政拨款:		180.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 目标	新造油茶林面积 1800 亩。			
绩效 目标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油茶林平均补助 (元/亩)	1000 元/亩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油茶发展 (亩)	1800 亩
		质量指标	造林成活率 (%)	85%
		时效指标	项目验收率	9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林农 (人)	50 人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林农满意度 (%)	90%

## 603001\_泰宁县自然资源局\_土地出让业务支出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 (万元)	资金总额:	260.00		
	财政拨款:	260.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2026年预计耕地恢复任务500亩,报批费用及自然资源局本局控制编制及城市设计编制、全省测量标志普查和保护工作及其他专项费。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耕地占补平衡完成率	1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耕地保护目标任务完成率	100%
		质量指标	水田保护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建设时限达标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耕地占补平衡完成率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85%

## 603001\_泰宁县自然资源局\_林长制工作经费项目绩效 目标表

项目 资金 (万元)	资金总额:		20.00	
	财政拨款:		20.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 目标	乡镇林长办制度上墙、林长制宣传、培训及会议费、落实各级林长巡林及林长制检查等相关费用。			
绩效 目标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资金控制率	1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林长制宣传牌数量	120 块
		质量指标	参加培训人员 (单位:人)	300 人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情况 (单位:万元)	20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宣传费使用情况 (单位:万元)	20 万元
		社会效益指标	宣传村庄覆盖率	100%
		生态效益指标	森林蓄积量 (单位:万立方米)	1586 万立方米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100%

## 603001\_泰宁县自然资源局\_生态公益林县级配套项目 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 (万元)	资金总额:	9.00		
	财政拨款:	9.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生态公益林县级配套 0.2 元/亩 (乔木林地), 全县生态公益林乔木林地 45 万亩, 县级配套 9 万元。			
绩效 目标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省级以上公益林(经济林和竹林)补助(元/亩)	22 元/亩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实施省级以上公益林补助面积(万亩)	51.4581 万亩
		质量指标	公益林平均亩蓄积量变化	100%
		时效指标	当年度任务进度完成率	100%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全省生态公益林保有量(%)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益林林权所有者满意度(%)	90%

## 2. 有关情况说明

无。

#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6年泰宁县自然资源局（汇总）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机关运行经费支出86.67万元，比上年增加35.37万元，增长68.95%。主要原因是其他费用增加。

##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6年，泰宁县自然资源局（汇总）政府采购预算总额1807.0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909.0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898.00万元。

##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泰宁县自然资源局（汇总）部门共有车辆13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13辆。单位价值100万元（含）以上设备0台（套）。

2026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0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

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 0 台（套）。

#### **（四）委托业务费情况**

本部门 2026 年度没有委托业务费预算。

## 第四部分

###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结转结余资金：**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九、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对下级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

经费，是指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